

关于含有腐植酸水溶肥采购项目采购意向公示

不足 30 天的情况说明

我单位龙胜各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拟开展含有腐植酸水溶肥采购项目，项目采购意向公示于 2026 年 03 月 30 日公布，现就采购意向公示不足 30 天作如下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含有腐植酸水溶肥采购，采购需求为满足我县“百香果+粮食”种植项目的需求，保障主栽作物百香果和套种作物大豆、红薯的正常生长，确保我县“果+粮”项目取得成效，项目预算金额、采购数量等详细信息已在初始采购意向公示中明确。现因工作推进需要，缩短公示期限。

二、缩短公示期限的理由

当前我县的“果+粮”套种项目已进入实施的关键时期，亟需含有腐植酸水溶肥投入使用，保障主栽作物和套种作物的生长需求，确保农业生产进度不受影响。若按初始公示期限执行，将导致采购流程推进滞后，无法及时满足田间生产所需，可能影响农作物产量及品质，进而影响我县“果+粮”套种项目有序开展。

三、政策依据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桂财采〔2022〕84号）相关规定，因不可预见的原因急需开展的采购项目，可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公示期限。本项目系保障农业生产的紧急需求，符合上述政策中可调整公示期限的相关要求。

四、其他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缩短采购意向公示期限，严格遵循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任何潜在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示期间，将正常接收潜在供应商的咨询与反馈，确保采购工作规范有序推进。

龙胜各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年04月08日

